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PH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摘要

- 營業額增長 24 % 至 3,939.3 百萬港元

- 毛利上升 33% 至 2,412.4 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 增加 35% 至 440.2 百萬港元（不計入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 增加 132% 至 440.2 百萬港元（計入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 每股基本盈利
 - 上升 35% 至 26.88 港仙（不計入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 上升 132% 至 26.88 港仙（計入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 8.0 港仙

* 僅供識別

中期業績

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939,310	3,183,105
銷售成本		(1,526,889)	(1,369,707)
毛利		2,412,421	1,813,398
其他收入		45,100	38,730
其他虧損 - 淨額		(16,962)	(11,3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47,377)	(1,145,3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2,983)	(216,49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認股權證		-	(136,359)
財務成本		(23,027)	(21,83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盈利		297	255
除所得稅前盈利	3	607,469	321,025
所得稅開支	4	(166,572)	(124,483)
期內盈利		440,897	196,542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40,232	190,038
非控制性權益		665	6,504
		440,897	196,542
每股盈利	5		
基本 (港仙)		26.88	11.60
攤薄 (港仙)		24.81	11.28
中期股息	6	131,031	98,27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期內盈利	440,897	196,542
貨幣匯兌差額	62,954	17,38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03,851</u>	<u>213,929</u>
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00,858	207,404
非控制性權益	2,993	6,525
	<u>503,851</u>	<u>213,929</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30,956	129,889
土地使用權		50,723	50,336
固定資產		785,940	710,85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197	3,338
可出售金融資產		61,496	63,183
長期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		135,829	109,294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015	56,388
		<u>1,238,156</u>	<u>1,123,278</u>
流動資產			
存貨		1,435,089	1,084,308
貿易應收賬款	7	288,292	210,43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724,490	571,360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35,3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9,566	2,024,289
		<u>4,587,437</u>	<u>3,925,77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8	722,097	577,94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13,117	371,957
應繳所得稅		238,972	199,295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7,379	11,281
		<u>1,481,565</u>	<u>1,160,482</u>
流動資產淨值		<u>3,105,872</u>	<u>2,765,2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44,028</u>	<u>3,888,568</u>
資金來源：			
股本		163,789	163,789
儲備		3,385,040	2,960,5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548,829</u>	<u>3,124,332</u>
非控制性權益		182,584	183,271
總權益		<u>3,731,413</u>	<u>3,307,603</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580,316	556,622
應付特許權使用費		4,039	3,4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58	5,17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102	15,712
		<u>612,615</u>	<u>580,965</u>
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u>4,344,028</u>	<u>3,888,568</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並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一併閱讀，而有關年度賬目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之會計政策與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採納下列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 – 供股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 (修訂本)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首次採納者作出披露之比較之有限豁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4 號 (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規定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9 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披露的比較資料所獲有限豁免之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轉移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致使新增或修訂財務資料之呈列及披露，惟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營業務包括製造及分銷鞋類及服飾產品。董事將呈報分部劃分為品牌業務及製造業務。品牌業務指於中國大陸買賣及分銷「達芙妮」及「鞋櫃」品牌（「核心品牌」）以及於大

中華地區買賣及分銷其他自有及代理品牌之鞋類產品及配飾（「其他品牌」）。製造業務指根據原設備製造協議以及品牌業務分銷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千港元
	品牌業務		製造業務	分部間對銷	
	核心品牌 千港元	其他品牌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外客戶收益	3,464,997	239,048	235,265	-	3,939,310
分部間收益	12,838	-	409,286	(422,124)	-
總分部收益	<u>3,477,835</u>	<u>239,048</u>	<u>644,551</u>	<u>(422,124)</u>	<u>3,939,310</u>
分部業績	<u>683,284</u>	<u>(30,267)</u>	<u>42,858</u>	<u>(3,264)</u>	<u>692,611</u>
無形資產攤銷					(3,203)
未分配企業收入					1,500
未分配企業開支					(60,709)
財務成本					(23,02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盈利					297
除所得稅前盈利					<u>607,469</u>
無形資產攤銷	-	3,203	-	-	3,203
土地使用權攤銷	292	-	520	-	812
固定資產折舊	64,614	6,405	7,427	-	78,446
資本開支	119,704	11,072	15,371	-	146,147

未經審核及重列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品牌業務		製造業務	分部間對銷	本集團
	核心品牌	其他品牌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對外客戶收益	2,741,647	152,615	288,843	-	3,183,105
分部間收益	207	-	284,613	(284,820)	-
總分部收益	<u>2,741,854</u>	<u>152,615</u>	<u>573,456</u>	<u>(284,820)</u>	<u>3,183,105</u>
分部業績	<u>511,252</u>	<u>(30,511)</u>	<u>37,495</u>	<u>6,228</u>	<u>524,464</u>
無形資產攤銷					(3,346)
未分配企業收入					1,586
未分配企業開支					(43,74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虧損 – 認股權證					(136,359)
財務成本					(21,83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盈利					255
除所得稅前盈利					<u>321,025</u>
無形資產攤銷	-	3,346	-	-	3,346
土地使用權攤銷	362	-	186	-	548
固定資產折舊	43,809	4,620	8,580	-	57,009
資本開支	81,526	855	21,971	-	104,352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品牌業務		製造業務	
核心品牌 千港元	其他品牌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539,774	474,985	542,765	5,557,524
商譽	15,079	953	-	16,032
其他無形資產	-	114,924	-	114,924
	<u>4,554,853</u>	<u>590,862</u>	<u>542,765</u>	<u>5,688,480</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197
可出售金融資產				61,4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015
未分配企業資產				2,405
總資產				<u>5,825,593</u>
分部負債	<u>986,067</u>	<u>155,515</u>	<u>319,792</u>	1,461,3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58
可換股債券				580,316
未分配企業負債				40,332
總負債				<u>2,094,180</u>

	經審核及重列			本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品牌業務		製造業務	
核心品牌 千港元	其他品牌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733,052	477,137	582,296	4,792,485
商譽	15,079	933	-	16,012
其他無形資產	-	113,877	-	113,877
	<u>3,748,131</u>	<u>591,947</u>	<u>582,296</u>	<u>4,922,374</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338
可出售金融資產				63,1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388
未分配企業資產				3,767
總資產				<u>5,049,050</u>
分部負債	<u>780,467</u>	<u>86,868</u>	<u>272,958</u>	1,140,2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171
可換股債券				556,622
未分配企業負債				39,361
總負債				<u>1,741,447</u>

身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執行董事，會基於除利息、稅項及衍生金融工具任何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前的分部盈利計量，以評定各經營分部的表現。若干企業間接開支（包括管理費、租金及水電開支）乃根據估計使用量於各分部間重新分配。於本期間內，為更準確反映管理層對分部資料之觀點，董事已重新界定品牌業務營運分部，只呈列核心品牌及其他品牌。比較數字亦已經重新分類以使與本期間之呈列一致。

分部間收益乃按雙方釐定及協定之條款計算。品牌業務之對外客戶收益主要源自中國大陸、台灣和香港，而製造業務之對外客戶收益主要源自美利堅合眾國。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總營業額 10%或以上。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可出售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主要位於中國大陸。

3 除所得稅前盈利

除所得稅前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812	548
特許使用權攤銷	1,356	1,771
商標攤銷	1,847	1,575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滯銷存貨撥備 15,084,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8,607,000 港元））	1,305,022	1,197,575
固定資產折舊	78,446	57,00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開支）	543,069	388,941
可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7,000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5,160	8,871
	<u>1,362,812</u>	<u>1,267,770</u>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稅項	172,193	128,366
遞延稅項	(5,621)	(3,883)
	<u>166,572</u>	<u>124,483</u>

期內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盈利之 16.5% 計算。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賬目內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以外地區產生之溢利之所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地方之適用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 25%（二零一零年：25%）計算撥備，惟本公司在中國大陸營運之若干附屬公司合資格享有若干稅項豁免及寬減，包括於期內之免稅期及降低企業所得稅率。因此，此等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於計入此等稅項豁免及寬減後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外國投資者從於中國大陸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所獲得之股息須按照 5% 之稅率繳納預扣稅。本集團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毋須就部份中國附屬公司之盈利確認遞延預扣稅項負債，因本集團計劃於中國使用該等盈利，而並無計劃於可見未來將之分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之暫時差額約為 1,756,469,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6,648,000 港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約 87,823,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332,000 港元）並無就分派該等保留盈利時須予繳付之稅項予以確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實體，須就已收或應收專營權費按經條約寬減之 7% 稅率繳納預扣稅。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盈利 440,232,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90,038,000 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 1,637,892,384 股（二零一零年：1,637,892,384 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經計及兌換可換股債券及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產生之攤薄影響後，根據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462,449,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210,480,000 港元）及經調整之加權平均普通股 1,863,925,685 股（二零一零年：1,865,743,770 股）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440,232	190,038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22,217	20,442
	462,449	210,480
	462,449	210,48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637,892,384	1,637,892,384
兌換可換股債券之影響	178,510,572	178,510,572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6,136,821	49,340,814
行使認股權證之影響	41,385,908	-
	1,863,925,685	1,865,743,770
就攤薄影響而調整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63,925,685	1,865,743,77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00,000 份購股權具反攤薄作用，因此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計算在內，因為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期內之股份平均市價。

認股權證具反攤薄影響，故並不包括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中。

6 中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6.0 港仙（二零一零年：5.0 港仙），合共 98,274,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81,895,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董事會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8.0 港仙（二零一零年：6.0 港仙），合共 131,031,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98,274,000 港元）。此擬派股息並無於此中期財務資料中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7 貿易應收賬款

按發票日期統計之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至 30 日	255,777	193,902
31 至 60 日	22,431	11,066
61 至 90 日	5,678	2,331
91 至 120 日	1,487	1,677
121 至 180 日	1,406	430
181 至 360 日	1,513	895
360 日以上	-	129
	<u>288,292</u>	<u>210,430</u>

本集團的銷售大部份是以現金或信用咭進行的零售。本集團一般給予購貨客戶平均 30 至 60 日信貸期，惟主要及長期客戶之特別延長信貸期則由本集團與有關客戶雙方協定。

8 貿易應付賬款

按發票日期統計之貿易應付賬款（包括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結餘）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至 30 日	500,270	315,781
31 至 60 日	166,786	199,075
61 至 90 日	33,203	28,489
91 至 120 日	7,376	15,416
121 至 180 日	5,704	6,238
181 至 360 日	6,332	5,212
360 日以上	2,426	7,738
	<u>722,097</u>	<u>577,94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核心品牌業務

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的零售市道及消費意慾於回顧期內保持強勁，使本集團能繼續擴充核心品牌的銷售網絡，以把握市場的龐大商機。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核心品牌業務繼續取得較預期理想的表現，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 88%（二零一零年：86%）。回顧期間，核心品牌業務的營業額上升 27% 至 3,477.8 百萬港元，毛利率及經營盈利率亦分別增加 2.5 及 1.0 個百分點。

本集團的核心品牌業務包括於中國大陸經營的著名品牌「達芙妮」及「鞋櫃」，擁有廣泛的銷售網絡，繼續成爲市場領導先驅。於二零一一年年初，本集團遇上缺貨問題而影響冬季的銷售表現，本集團瞬即提升存貨管理，使得春夏兩季的銷情大幅改善。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核心品牌業務共有 4,169 個（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18 個）直營銷售點及 1,027 個（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4 個）加盟銷售點。

核心品牌銷售點於中國大陸的分佈

於	城市級別	一線 城市	二線 城市	三線 城市	四線 城市	五線 城市	六線 城市	合計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73	1,008	789	937	854	1,035	5,196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0	945	756	898	793	970	4,902

憑藉穩定的供應、更佳的产品設計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強勁，同店銷售增長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較預期理想之升幅，達 17%（二零一零年：4%）。儘管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通脹高企以及經營成本上升的不利因素，本集團核心品牌業務的產品平均銷售單價增加約 3%。

本集團在二零一零年末季推行「達芙妮」品牌重塑計劃，成功刺激「達芙妮」的產品銷量。此外，爲提升品牌地位，本集團推出更優質的產品組合，除了贏得客戶的高度讚賞外，亦促使本集團成功擴大了在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而大眾化品牌「鞋櫃」方面，成功滲透至新的市場，同時亦在「達芙妮」已建立強大據點的地區設立銷售點。

其他品牌業務

其他品牌主要包括於中國大陸、台灣及香港經營的中高端自營品牌及代理品牌（即「AEE」、「Ameda」、「杜拉拉」、「ALDO」、「Aerosoles」、「Sofft」及「Jessica Simpson」），以及於中國大陸經營的時裝品牌「黛比娜」。於回顧期內，此分部佔本集團營業額約 6%（二零一零年：5%）。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品牌業務共有 356 個（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 個）銷售點。

隨著「富珍」業務與本集團現有業務整合後，使本集團品牌陣容更爲鼎盛，多元化的品牌能全面迎合不同年齡消費群的需要。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致力於繼續提升中高端市場業務的營運效益及拓展銷售網絡。

透過加大市場推廣力度及銷售點擴展，本集團的業務規模效益預計很快會有成效。本集團將繼續投放資源於品牌的發展，以及在區內擴展銷售網絡。

製造業務

本集團的製造業務在回顧期內調配更多產能生產本集團的核心品牌產品，分部間收益佔分部收益總額約 63%（二零一零年：50%）。本集團會審慎地應對製造業務的外圍環境及行業競爭，同時會全面發揮產能以滿足內部及原設備製造客戶的需求。

財務回顧

財務及經營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營業額 (百萬港元)	3,939.3	3,183.1
毛利 (百萬港元)	2,412.4	1,813.4
毛利率 (%)	61.2	57.0
經營盈利 (百萬港元) (附註一)	630.2	479.0
經營盈利率 (%)	16.0	1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百萬港元)	440.2	190.0
淨利潤率 (%)	11.2	6.0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26.88	11.60
每股中期股息 (港仙)	8.0	6.0
平均存貨週轉期 (日) (附註二)	149	120
平均應收賬週轉期 (日) (附註三)	11	11
平均應付賬週轉期 (日) (附註四)	71	77
現金循環天數 (日) (附註五)	89	54
資本開支 (百萬港元) (附註六)	146.1	104.4
實際稅率 (%) (附註七)	27.4	27.2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銀行餘額 (百萬港元) (附註八)	2,139.6	2,059.7
銀行貸款 (百萬港元)	7.4	11.3
可換股債券 (百萬港元)	580.3	55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3,548.8	3,124.3
資產流動比率 (倍) (附註九)	3.10	3.38
淨負債比率 (%) (附註十)	淨現金	淨現金

附註：

- 一、 經營盈利指除金融衍生工具－認股權證之公平價值虧損、財務成本、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盈利及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 二、 平均存貨週轉期 (日) 乃按期初及期末存貨之平均結餘除以銷售成本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三、 平均應收賬週轉期 (日) 乃按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平均結餘除以營業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四、 平均應付賬週轉期 (日) 乃按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平均結餘除以採購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五、現金循環天數(日)乃按有關期間內之平均存貨週轉期(日)加上平均應收賬週轉期(日)扣除平均應付賬週轉期(日)計算。
- 六、資本開支包括購置土地使用權及固定資產，以及特許使用權的現金開支。
- 七、實際稅率乃按所得稅開支(包括中國大陸之預扣稅)除以所得稅前盈利(不包括認股權證公平價值虧損)計算。
- 八、現金及銀行餘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九、資產流動比率(倍)乃根據於期末之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十、淨負債比率(%)乃根據於期末之淨負債(即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之總額扣除現金及銀行餘額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業績表現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增加 24% 至 3,939.3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183.1 百萬港元），經營盈利（除金融衍生工具－認股權證之公平價值虧損、財務成本、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盈利及所得稅開支前盈利）增加 32% 至 630.2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479.0 百萬港元）。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錄得 440.2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90.0 百萬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 26.88 港仙（二零一零年：11.60 港仙）。

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業務表現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品牌業務				製造業務	
	核心品牌		其他品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對外客戶收益	3,465.0	2,741.6	239.0	152.6	235.3	288.8
分部間收益	12.8	0.2	-	-	409.3	284.6
分部收益總額	3,477.8	2,741.8	239.0	152.6	644.6	573.4
分部毛利	2,171.9	1,644.2	148.4	67.0	96.2	95.9
分部經營盈利/(虧損)	683.3	511.3	(30.3)	(30.5)	42.9	37.5

期內，來自對外顧客的品牌業務收入為 3,704.0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2,894.2 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28%。同時，來自原設備製造業務客戶的收入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下跌 19% 至 235.3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288.8 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為 2,139.6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9.7 百萬港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元及新台幣為結算單位。

現金及銀行結餘淨增加 79.9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475.7 百萬港元）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1 百萬港元	2010 百萬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94.3	713.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0.7	3.8
資本性開支	(146.1)	(104.4)
已付股息淨額	(102.0)	(85.0)
償還銀行貸款	(4.0)	(33.7)
收購附屬公司及其他投資之淨現金支出	(15.3)	(32.3)
已收/(付)利息淨額	17.0	(0.6)
外匯兌換率變動之影響	35.3	14.5
	<u>79.9</u>	<u>475.7</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為 183.6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9 百萬港元）。集團之資產流動比率為 3.10 倍，比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3.38 倍。集團現時擁有足夠資源以支持未來擴充及發展所需。

為充份增加資金的回報，本集團於期內在國內註冊銀行存放若干保本的結構性存款。期內賺取利息收入為 27.4 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的 9.7 百萬港元利息收入為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淨負債情況（根據負債淨額（即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餘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為淨現金（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現金）。於回顧期內，銀行貸款以浮息計算。

匯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未有訂立任何外匯衍生工具（二零一零年：無）。管理層會密切留意市場情況，如有需要時會考慮利用工具對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加以調控。

重大資本投資

期內，集團的總資本性開支為 146.1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04.4 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擴展分銷網絡及裝修、於中國大陸購置和興建物業、倉儲設施及辦事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銀行貸款為無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於中國大陸、香港、台灣及韓國之僱員人數超過 25,000 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00 人）。回顧期內，員工及董事開支（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開支為 21.8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26.5 百萬港元））為 543.1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88.9 百萬港元）。集團一向重視人力資源並深明留聘優質人才的重要性，所提供之薪酬及福利乃參考市場水平及員工個人資歷而定。此外，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強積金、醫療保障、員工購物折扣及培訓課程。

展望

本集團將加大力度推動「達芙妮」品牌重塑計劃，引入更多高質素且價錢合理的產品以吸引顧客。至於「鞋櫃」品牌，本集團將繼續舉行推廣活動，希望可帶動業務的長期增長。源自去年的寶貴經驗，本集團將密切注意市場潮流動向，加強品牌組合，並採取最佳的存貨管理措施。通過上述措施，我們有信心進一步提高核心品牌業務的銷售增長。

至於其他品牌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多元化品牌策略，引入不同價格的產品，以滿足消費者的喜好。為此，本集團將於下半年在中國市場推出高檔品牌「ALDO」。

總括而言，本集團在國內市場的地位和品牌的知名度較去年大大提升。憑藉持續在中國發展銷售網絡及配合適當的發展策略，管理層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深表信心及樂觀。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 港仙（二零一零年：6.0 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或之前派發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下午四時正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宣派之中期股息，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規定，唯下文所述之偏離事項除外。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主席陳英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這偏離了守則條文第 A.2.1 條。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出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兩職，在發展及執行長期業務策略方面，能帶來強勢而貫徹的領導。日後，本集團會定期檢討此安排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考慮將兩個角色加以區分。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陳賢民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惟須輪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這偏離了守則條文第 A.4.1 條。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比守則寬鬆。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各董事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已遵從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法列規定，並已作充分披露。

刊登中期業績及報告

本業績公佈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址（<http://www.daphneholdings.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可於上述網址查閱。

承董事會命
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陳英杰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英杰先生、張智凱先生及張智喬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賢民先生及金珍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溪明先生、黃順財先生及郭榮振先生、以及金珍君先生之替任董事劉偉琪先生組成。